

#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 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6 月 26 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6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9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3 年 5 月 27 日 至 2013 年 6 月 21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 年 6 月 25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43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223,726,853.4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880,788.7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 223, 726, 853. 41
	利息结转的份额	880, 788. 77
	合计	1, 224, 607, 642. 1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6月25日

注：1. 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及时到各销售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msfunf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 本基金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18 个月（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18 个月的期间。本基金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下一个开放期。每个开放期间原则上为 5 至 20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6日